

# 创新与因循：从“祖宗之法”看宋代政治基调

邓小南

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

观察赵宋王朝的政治基调及其变化更革，或许可以从深刻影响这一时代的“祖宗之法”说起。

“祖宗之法”是宋人口中、笔下经常出现的提法，其实质是指太祖、太宗以来逐渐形成的以防微杜渐为核心精神的基本治国原则，以及在这原则指导下的诸多做法与说法。如果我们超脱于宋人习惯的颂扬阐发角度，则不难观察到，这一实践性很强的综合性原则，主要目标在于保证政治格局与社会秩序的稳定。其“事为之防、曲为之制”的基本精神，既有设限牵制的消极着眼处，又有因应时事、防患未然的积极考虑。如若我们试图以“改革”或是“保守”、“开放”或是“封闭”来概括判断宋代历史呈现出的面貌，恐怕会失之于简单化。

北宋初年安定内政、化解矛盾时采取的理性务实态度，为国家日后的发展奠定了相对稳定宽松的环境，人材得以涵养蕴蓄，物质文化与精神文化有了长足发展的可能。在宋代士大夫的心目中，对此有着极高的成就感。对于“祖宗之法”的尊崇，正是在这一背景下形成的。

所谓“祖宗之法”，无法逐一历数。就通常被肯定的方面而言，例如权力的分立与制衡，对于后妃、宗室、外戚、宦官的限制，对于士大夫言事者的信用与宽舒，等等；就其负面内容而言，例如“守内虚外”“强干弱枝”的总体政策造成的国势不振，文武相制、内外相维、上下相轧方针带来的效率低下，对于喜事兴功的戒惕，等等。其中有豁然开明之处，也有因循保守的方面；有理性务实的措置，也有荒唐混淆的做法。而在今人眼中相互矛盾的这些表象，若就宋代政治实践而言，却都建立于“专务以矫失为得”<sup>①</sup>的原则基础之上，共同渗透出宋人意识中的“防弊”精神。“防弊”的针对性堪称具体，但缺乏远见卓识与应变机制。在这一体制长期运转过程中养育出来的习熟政务、舒卷有致的官僚受到倚重，而真正以天下为己任、气魄器局不凡的政治改革家则往往受到疑忌掣肘。

宋朝的发展轨迹上，承载着晚唐五代以来太过沉重的历史教训。“祖宗之法”立意

---

<sup>①</sup> 《叶适集·水心别集》卷一二《法度总论二》。

于防范“意外仓促之变”<sup>①</sup>，以制度的平缓调适保证政治的稳定。这一方针，有效地杜绝了内部的重大变局，使得宋代以后，中国历史上再没有出现通过兵变或所谓“禅让”等方式篡取中央政权而成功者，也没有发生严重的地方分裂割据局面。防范纡悉的小心与牵制，一方面使这一朝代政治上步履蹒跚，因而难免“因循”之讥；另一方面，却也出于对“防弊”“制约”的重视，使其制度建设颇为细密，且调整更革不断，渗透出务实与创新的精神。

宋代的防弊之政，并非彻底封闭内缩。防弊是以具体制度作为载体实施的。即以防范“壅塞”为例，转对、轮对、召对等面奏方式，增多了君臣间直接沟通的途径；从中央到地方之政绩考察渠道、社情民意搜集途径的拓展，内外信息交流的频繁以及一定程度的公开，增加了士大夫的参政议政机会。伴随这些举措而来的，事实上是走向开放。在士大夫们积极参与设计更革之下，设官分职体制中趋向理性化、规范化的主旨，比较充分地显现出来。在政务运作方面，条规严密、易操作可把握的制度程序；人事举选方面，“以程文为去留”的考试录用方式，以“依资序迁”为准绳的常调选任原则；财务审计、鞫讞分司、磨勘复覈等各项事务中浸透的制衡精神；文牍档案材料的完备，技术性实施手段的绵密；士大夫们对于行政运作程序及其内容的密切关注，对于各环节人为因素干扰之警惕……凡此种种，体现出官僚政治运行中防范弊端的自觉程度，也成就了制度趋于完善的过程。事实上，宋代帝王与士大夫“共治天下”局面的达成，正是政治开放度大为增加的结果。官僚政体取代此前的贵族政体，其优越性即主要体现在士大夫阶层政治参与度的扩大上。这种参与度的扩大，不仅造就了士大夫阶层本身，更重要的是给宋代政治增添了活力，进而给宋代社会增添了进步的动力。

在中国古代历史上，“改革”通常是指那些具有转折意义、牵动意义的重要事件；推动者一般比较自觉，具有明确的对象与目标。而且，无庸讳言，改革通常是有官方支持作为动力的；即便是来自底层的自发更革，也需要上层的赞许与因势利导才能得以光大。相对而言，基层、个体、局部的创新，则可能是频繁多发而被视为自然的。任何朝代中，重大的改革毕竟为数不多，从某种意义上讲，都是作为特例出现并且被记载下来。而渐进的调整、创新乃至日常的演化，则可能发生于各个角落，可能体现为持续不断的变化。突变的带动与渐变的累积，构成为相辅相成的演变内容；惹眼的改革事件，寻常的政治生态，共同塑就了一个时期的面貌格局。从国家政治的角度看是这样，从社会变

---

<sup>①</sup> 《朱子语类》卷一二八《本朝二·法制》。

迁的情形看也是类似，即便在学界热谈的“唐宋变革”阶段中，实际上亦是如此。

南宋时，朱熹在回答学生提问时，曾经分析过赵宋开国初期的“大纲”与“节目”问题：

或言“太祖受命，尽除五代弊法，用能易乱为治。”曰：“不然。只是去其甚者，其他法令条目多仍其旧。大凡做事底人，多是先其大纲，其他节目可因则因，此方是英雄手段。”<sup>①</sup>

在朱熹看来，兴弊拯坠是综合性的事业，其中的关键首先在于“大纲”的更革；而“节目”则要有所因循，逐渐调整——“此方是英雄手段”。这种区分轻重缓急的错落更迭，是赵匡胤们有效稳定局势的重要原因。

与我们今天的理解不同，所谓“保守”、“创新”，在宋人心目中并未赋予特别的褒贬意涵。在当时，保守多指保持守护，“保守祖宗基业”、“保守天下”<sup>②</sup>是真宗以来影响颇深的政治出发点；而创新，则在许多情况下背负着新建事项、开辟兴造之语义，有时会是警惕的对象。但这并不是说，宋代历史上缺乏创新之举，相反，面向实际而不图功利的基本氛围，酝酿出了层出不穷且影响久远的新理念、新思路、新方法、新技术。

对于循守前规带来的“因循之弊”，宋代士大夫的批评不绝于耳。像吴奎有关“朝廷之过，常在乎无事之时因循而不为，有事之后颠沛而失错”<sup>③</sup>的说法，周必大等人对于“稍革因循之弊”<sup>④</sup>的呼吁，都为人所熟知。宋人也时而称道“周虽旧邦，其命维新”，有的认为“新者精神之谓也”<sup>⑤</sup>，有的强调“天下旧而不复新，则其事业有所断而不复续”<sup>⑥</sup>。勉力通过变法改革来扭转“累世因循末俗之弊”<sup>⑦</sup>者，则有北宋中期的范仲淹、王安石等人。

钱穆先生《国史大纲》，在谈到北宋仁宗以来“士大夫的自觉与政治革新运动”时，曾经说：

宋朝的时代，在太平景况下，（问题）一天一天的严重，而一种自觉的精神，亦终于在士大夫社会中渐渐萌出。

与胡（瑗）、范（仲淹）同时前后，新思想、新精神蓬勃四起。

<sup>①</sup> 《朱子语类》卷一二七《本朝一·太祖朝》。

<sup>②</sup> 参见《涑水记闻》卷六、《临川集》卷三九《上时政疏》。

<sup>③</sup>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一七一，皇祐三年八月己卯条。

<sup>④</sup> 周必大《文忠集》卷一三四《条具弊事（绍兴三十二年十二月九日）》。

<sup>⑤</sup> 袁燮《絜斋集》卷一《奏疏·都官郎官上殿札子》。

<sup>⑥</sup> 苏辙《栒城应诏集》卷八《进策五道·臣事下（第一道）》。

<sup>⑦</sup> 王安石《临川集》卷四一《本朝百年无事札子》。

宋朝王室久已渴望着一个文治势力来助成他的统治，终于有一辈以天下为己任的秀才们出来，带着宗教性的热忱，要求对此现实世界，大展抱负。于是上下呼应，宋朝的变法运动，遂如风起浪涌般不可遏抑。

宋代的历史上，较之于前朝，应该说，不乏政治革新之举，士大夫们在这方面倾注了极大的热情与心力。适逢“合变时节”<sup>①</sup>，庆历时期的新政与熙宁时期的新法，都是由士大夫主动推进的政治改革运动。范仲淹“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王安石“天变不足畏，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的精神，在中国历史上书写下浓墨重彩的篇章。

庆历改革过程中，“儒者报国，以言为先”<sup>②</sup>的鲜明立场，以道自任与坦率无忌的态度，揭开了宋代历史上富于生气的一页。范仲淹、富弼、欧阳修等批评时政、创行新政，是以弘扬祖宗创立的“纪纲”“成宪”为其旗帜；其中传达的不是因循保守的倾向，而是对现实政治的不满以及要求积极有为的迫切愿望。这使我们注意到，对于“祖宗之法”的倡行与维护，不一定出自保守派别的政治主张；在有些情况下，遵行“祖宗之法”，是作为限制时下弊端、整饬政风的理论依据被提出来的。基于这一认识，我们或许可以了解，在宋代，为什么不仅是主张保守传统的人物强调凡事依照祖宗朝的“既定方针”行事；即便是主张变革更新的士大夫们，也时常以“斟酌祖宗垂宪”为念。

对于“祖宗之法”，两宋朝野人士态度并不相同：有发掘借鉴，有藉重缘饰，也有阳奉阴违。但敢立殿陛之前正面质疑，堂堂正正表明“至于祖宗之法不足守，则固当如此”<sup>③</sup>的，仅见于王安石一人。熙宁年间“新法”大规模的迅疾推行，在朝野激起了强劲的政治冲击波。新法直接的目标首先是国家的财政经济问题，之所以演化成集中而突出的政争，关键是涉及到了对“祖宗之法”的更革，从而引发出一系列深层次反应。

庆历新政、王安石变法，有着明显的类似之处：所针对的社会问题类似，建构理想社会秩序的追求类似，锐意变革的精神类似，未能达致根本目标的结局也算类似。二者亦有明显的不同：改革的纲领不同，入手的方式不同，汲取的思想资源也不同；但给人印象最深的，是二者对于宋代历史的影响以及后世评价的不同——王安石变法牵动幅面的深度及广度，非庆历新政所能比拟，它像宋代历史网络上的一个纽结，以致其后很长

---

<sup>①</sup>《朱子语类》卷一三〇《本朝四·自熙宁至靖康用人》。

<sup>②</sup>《范文正公集》卷十六《让观察使第一表》。

<sup>③</sup>《续资治通鉴长编纪事本末》卷五九《神宗皇帝·王安石事迹（上）》，熙宁三年三月己未。

一段时间从某种意义上可以称为“后王安石时代”<sup>①</sup>。就其评价而言，庆历新政尽管失败了，却受到后世几乎一致的称扬；而对于王安石变法，则在近代以前，批评意见远远多于赞颂与支持。要理解这背后的原因，恐怕还是离不开对于“祖宗之法”的认识。

改革变法运动对于北宋中后期乃至南宋的历史走势造成了深远的影响。对于这些事件，以往我们的关注点大多在于改革的压力、法度的内容，而不大注意其终极追求、其推展运作的方式；对其主导力量乃至影响利弊，倾向于“打包”认识，切实细致的观察解析尚非充分。不过，毋庸置疑的是，这些改革变法运动之所以在宋代的历史上激起巨大波澜，正是因为有悖于赵宋长期以来平缓渐进的主调。

宋代历史的推移，伴随着对于“祖宗之法”不断的再发掘、对于“祖宗”形象的再定位与再塑造。许多精英贤达，在寻觅向前的出路时，却采取着回头看的途径，他们付出过执着的努力，试图开掘传统中的资源，希望通过“回归”祖宗而达致再振时势的目标。他们中的一些先进者，也曾不满于“祖宗法”的束缚，也曾求溯到先王、三代这些更加资深的“老祖宗”，努力从历史的更深处，从根本性的经典中探寻应对现实的新意。

对于“祖宗之法”的不断诠释过程，寄寓着士大夫们建树统治规范、实现长治久安的深切期望，体现着一代代人对其时代责任特有的理解，也折射出一种整体性的社会理想；而对于“祖宗之法”不恰当的倚重与抬高，也是酿成赵宋因循保守政风乃至关键时刻无所作为的重要原因之一。当“祖宗之法”作为整体被视为神圣以后，立国初期注重实际的合理务实取向反而不得发扬；将其当作固定的政治模式而乞灵依赖，形式上是尊崇，事实上则将其置于难以再生之境地。

上个世纪初，严复先生在《致熊纯如函》中称：

古人好读前四史，亦以其文字耳。若研究人心政俗之变，则赵宋一代历史，最宜究心。中国所以成于今日现象者，为善为恶，姑不具论，而为宋人之所造就，什八九可断言也。<sup>②</sup>

就朝廷上的政治气候及具体制度的渊源而言，很难说元明清数朝直接承继着宋代；但从近代的“人心政俗”来看，无论是政治理念、思想文化方面的创新或是因循，宋代带来的影响，都深深地渗入到中国社会的肌体之中。这一份政治文化遗产，后来者需要认真去面对。

（原刊《新华文摘》转载，2009年2期）

<sup>①</sup> 参见余英时《朱熹的历史世界——宋代士大夫的政治文化》自序二，页9。

<sup>②</sup> 《严复集》第三册，页668。